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

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格钠”、“发行人”或“公司”）作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辅导机构”）于2021年4月6日与迈格钠签署了《辅导协议》，担任本次发行上市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于2021年4月6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申请文件，并于2021年4月22日收到辽宁证监局《辅导备案登记回执》（【2021】7号）。目前，西部证券对迈格钠的第二期辅导工作已经完成，现将本期的辅导工作汇报如下：

一、辅导期间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辅导期间

第二期辅导工作时间为2021年7月6日至本报告出具日。

（二）辅导机构及工作小组

辅导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本期辅导小组工作由李超、翟晓东、朱三高组成，其中翟晓东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上述辅导人员均为西部证券承销保荐正式从业人员，具备有关财务、法律等专业知识和技能，拥有丰富的上市辅导、发行承销等工作经验。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化。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律师事务所”）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事务所”）亦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配合西部证券辅导小组为迈格钠提供专项辅导及日常辅导工作。

（三）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报告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迈格钠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机构股东代表。

（四）辅导内容、辅导方式及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1、辅导的主要内容

(1) 西部证券协同其他中介机构制作了辅导培训课件，内容涵盖了 202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刑法有关证券犯罪条款。同时，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就辅导培训自学材料进行自学。

(2)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主要采取电话指导、微信沟通等方式对辅导对象进行辅导，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对公司提出的咨询问题给予专业解答。并协同会计师对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和实际执行情况进行了系统梳理，提出了关于规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议和意见。

(3) 审阅并整理公司按照全面尽职调查清单提供的资料，初步梳理相关问题并提出解决建议，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同时，下发补充尽职调查清单，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更为深入、全面地了解迈格钠历史沿革、经营等相关情况。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西部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会同律师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通过以下方式对发行人进行了辅导：

- (1) 汇编整理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发放给辅导对象自学；
- (2) 核查公司账目、合同、银行流水、工商登记资料等文件；
- (3) 通过电话指导、微信沟通等方式对公司辅导对象进行辅导答疑；

西部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与迈格钠之间保持了顺畅沟通，在企业遇到问题时能够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帮助其规范的同时也保证了公司的经营效率。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工作人员和其他中介机构也保持着紧密配合，如期完成了本期辅导工作。

3、辅导计划的执行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协议履行情况正常。西部证券依据《辅导协议》成立专门的辅导工作小组实施辅导工作。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勤勉尽责地开展实地尽职调查和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及发行人积极配合各项辅导工作的开展，辅导各方均能按照计划开展本期辅导工作，保证了辅导工作的质量。

(五) 辅导协议的履行情况

本期，西部证券及发行人均按计划履行了辅导协议约定的各项条款，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六）辅导对象按规定参与、配合辅导机构工作的情况

根据双方签订的辅导协议，迈格钠成立了包括公司主要负责人在内的工作小组，并制定具体实施人员，按照辅导工作计划及其进度要求，组织安排有关人员接受辅导。在辅导期内，公司按照辅导工作计划要求，及时高效向西部证券提供必要的资料、重大事项变动情况及有关财务资料，耐心解答西部证券的疑问，以便于有针对性地进行全面辅导和重点辅导。

二、辅导对象的有关情况

本辅导期内，迈格钠经营状况良好，各项业务运作正常，财务状况保持稳定，未发生不利于生产经营的重大变化。迈格钠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完整，不存在影响独立性和完整性的情形。公司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上符合有关要求，相关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相关会议的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三、辅导对象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一）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公司正在逐步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辅导机构将继续会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协助公司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相关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并将持续、严格地按照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的规范运行进行核查，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公司的合法合规经营。

（二）辅导对象的配合情况

在辅导期内，迈格钠能很好的配合辅导机构的工作，积极向辅导机构提供各项尽职调查资料，为辅导机构开展工作提供必要条件，对辅导人员提供的意见认真研究并落实。辅导对象能够参加辅导工作小组组织的专题讨论会、访谈等各项工作，具有较强的规范和诚信意识。

四、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辅导小组成员根据《辅导协议》的有关条款及辅导计划的有关阶段性要求，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开展各项辅导工作，帮助迈格钠建立健全各项公

司治理的规章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如期达到了良好的阶段性辅导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迈格钠磁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签署页)

辅导小组成员：



翟晓东



李超



朱三高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